

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  
调整完善方案

白银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七年七月





项目名称: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调整完善方案

院 长:冯永忠

分管院长:张天中

审 核:郭思岩、尤凤

项目负责:刘 新

报告编制:刘 新、周欣花

编制单位:白银市国土资源局

甘肃省国土资源规划研究院

编制时间:二〇一七年七月



## 目录

|                |    |
|----------------|----|
| 前言             | 1  |
| 一、总则           | 2  |
| （一）目的与任务       | 2  |
| （二）原则与思路       | 7  |
| （三）主要依据        | 8  |
| 二、调整完善背景       | 10 |
| （一）区域概况        | 10 |
| （二）土地利用现状      | 11 |
| （三）现行规划实施情况    | 15 |
| （四）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 19 |
| 三、指标调整与布局优化    | 24 |
| （一）调整完善指标      | 24 |
| （二）规划布局优化      | 26 |
| 四、耕地和基本农田调整与优化 | 29 |
| （一）耕地调整与优化     | 29 |
| （二）基本农田调整与布局   | 30 |
| 五、建设用地调控与用地安排  | 31 |
| （一）建设用地指标调整    | 31 |

|                           |           |
|---------------------------|-----------|
| (二) 建设用地布局优化 .....        | 33        |
| (三) 保障重点建设项目 .....        | 34        |
| <b>六、土地功能分区 .....</b>     | <b>35</b> |
| (一) 基本农田集中区 .....         | 35        |
| (二) 一般农业发展区 .....         | 36        |
| (三) 城镇发展区 .....           | 37        |
| (四) 村镇用地区 .....           | 37        |
| (五) 林业用地区 .....           | 37        |
| (六) 牧业用地区 .....           | 38        |
| (七)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区 .....      | 38        |
| <b>七、中心城区规划调整完善 .....</b> | <b>41</b> |
| (一) 中心城区概况 .....          | 41        |
| (二) 中心城区控制范围 .....        | 41        |
| (三) 中心城区指标调整 .....        | 41        |
| (四) 中心城区布局优化 .....        | 42        |
| <b>八、土地整治安排 .....</b>     | <b>43</b> |
| (一) 土地整治目标 .....          | 43        |
| (二) 土地整治重点区域 .....        | 44        |

|                            |           |
|----------------------------|-----------|
| (三) 土地整治重点项目 .....         | 46        |
| (四)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       | 47        |
| <b>九、对县级规划的引导和控制 .....</b> | <b>48</b> |
| (一) 白银区 .....              | 48        |
| (二) 平川区 .....              | 48        |
| (三) 靖远县 .....              | 49        |
| (四) 会宁县 .....              | 49        |
| (五) 景泰县 .....              | 49        |
| <b>十、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b>    | <b>51</b> |
| (一) 落实规划目标责任制 .....        | 51        |
| (二) 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       | 51        |
| (三) 加强实施监管与基础建设 .....      | 53        |
| <b>十一附表 .....</b>          | <b>54</b> |

## 前言

《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自2011年3月经省政府批准实施以来，为白银市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提供了用地保障，促进了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工业化城镇化的全面推进，对加强土地宏观管理和实施土地用途管制，严格保护耕地和基本农田，保障重点建设项目和生态保护，促进集约节约用地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白银市《规划》批复实施之后，国家、省上对白银市的发展战略作了大的调整，随着、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的批复、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的提出、国家生态安全屏障综合试验区的实施，白银市土地利用面临着新的形势。

国土资源部召开了“关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动员部署”视频会，并印发《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方案》，全面安排了各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评估调整工作。2016年8月甘肃国土资源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甘国土资规发〔2016〕97号）。

根据国土资源部和省国土资源厅部署及《甘肃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编制《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 一、总则

### （一）目的与任务

#### 1、实施调整完善目的

（1）做好规划与二次调查数据相衔接的工作，落实国土资源工作新定位、新要求。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的《关于第二次土地调查主要情况的汇报》，“在完成《全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纲要（2006—2020年）》中期评估的基础上，依据二次调查成果数据，适时调整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和建设用地规划规模等，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可操作性。”通过规划调整完善将进一步从严保护耕地，大力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切实维护群众土地权益，全面落实国土资源工作新定位，对深入推进土地管理改革和发展具有全局意义。

（2）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评估和第二次土地调查连续变更至2014年数据，修订现行规划的约束性指标，促进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与管理实现“三转变”：重心由保障向保护转变，方法由指标控制为主向空间管制为主转变，指标由增量向存量转变，维护土地规划的现势性和严肃性，保障土地管理制度改革有序推进。

（3）保障全市“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新战略、新目标的实施，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加快永久基本农田红线、生态保护红线以及城镇开发边界的划定，合理确定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十三五”时期，市政府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提出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这个总目标下，一方面全面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另一方面，在脱贫攻坚、基础设施、民

生保障、社会事业、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集中攻关。面对诸多重大任务，做好现行规划调整完善，维护规划可操作性，提升规划服务水平。

（4）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按照国家要求，在完成《全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纲要（2006—2020年）》中期评估的基础上，依据二次调查成果数据，适时调整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和建设用地规划规模等，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可操作性。通过规划调整完善将更好地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开发管制界限，落实用途管制。

（5）适应经济社会快速发展新战略和生态文明建设力度加大的新需求。党中央、国务院出台了一系列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政策措施，实施“三大战略”和新型城镇化规划，“十三五”规划期间启动一批新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为白银市的建设和“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带来了历史机遇，未来几年白银市建设用地需求仍将处在旺盛时期，为此通过现行规划调整完善将大大增加规划对发展的保障力。

（6）服务“十三五”时期发展新任务、新目标的“落地”。紧紧抓住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黄金段建设机遇，围绕建设以兰白为核心的“大兰州”经济区，加快建设“一市五区七基地”。“一市”：国家资源型城市转型和循环经济发展示范市；“五区”：国家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国家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丝绸之路经济带西部重要的国际产能合作区、全省生态移民示范区；“七基地”：兰白高新技术产业孵化创新基地、国家有色金属新材料基地、西部陶瓷

建材产业基地、西部综合能源开发转化消纳基地、全省军民融合产业基地、高效绿色农业基地、特色文化旅游基地。

## 2、调整完善的主要任务

1、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中期评估工作。做好规划评估，是保质保量完成规划调整完善工作的重要前提和基础。通过评估摸清状况、分析规划实施期间白银市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各项规划目标和空间布局落实情况，分析规划实施保障措施执行效果，总结梳理规划实施成效和不足，客观研判规划对于全市未来经济社会发展的适应程度。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更加严格土地管理的一系列新方针，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科学划定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坚守永久基本农田红线和生态保护红线，严格执行城镇开发边界，落实保护优先、节约集约的新要求、新目标。

2、合理调整完善规划目标和控制指标。规划调整完善的重点是按照《甘肃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下达的指标，调整耕地、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和建设用地控制规模。

耕地保护任务的调整，按照实有耕地面积基本稳定、耕地数量质量并重的原则，做到保护优先、应保尽保。除由于国家相关规划确定的生态退耕等因素需要相应核减保有量外，其他耕地原则上都应予以保护。

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的调整，按照各县（区）基本农田数量和布局基本稳定、优质耕地优先保护的原则，做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高；同时，与耕地保有量目标调整做好协调。

对于建设用地的调整，以县（区）为单元，依据评估结果，综合考虑资源环境承载力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情况，统筹安排各地规划建设用地规模和布局，优化建设用地比例和结构，通过倒逼存量挖潜，促进结构调整和发展转型。

3、优化土地利用空间布局。规划调整完善，是为了促进形成更为合理的土地利用空间格局。此次规划调整完善的重中之重就是基本农田和建设用地布局的优化调整，推进“三线”划定工作。

基本农田布局的调整应与永久基本农田划定相衔接，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对于确需调整基本农田布局的地区，必须依据二次调查和耕地质量等别评定成果，遵循耕地保护优先、数量质量并重的原则，对现有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和空间布局做适当调整。特别是要梳理城市周边、道路沿线未划入基本农田保护区的现有耕地数量、质量及分布情况，联合相关部门进行实地核查，结合城市开发边界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将城市周边、道路沿线应当划入而尚未划入的优质耕地划入基本农田，实行永久保护。

建设用地布局调整，要体现区域协调发展、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的战略要求，遵循国家产业政策和供地政策。一是做好与相关规划的协调衔接。布局调整要与城乡统筹发展、生态建设等相关规划充分协调，合理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用地空间，最大限度保护耕地、园地、河流等自然生态用地，促进形成规模适度、布局合理、功能互补的城镇空间体系。二是严格控制城市规模，推进城市开发边界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三是适应城乡统筹发展和新农村建设需要，结

合农村土地综合整治，促进农村居民点向集镇、中心村集中。四是合理调整产业用地结构，保障基础设施用地，优先安排社会民生、扶贫开发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用地，严禁为产能过剩行业新增产能项目供地。

4、保障“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新战略的实施，统筹安排丝路建设、产业提升、交通枢纽、生态建设、民生改善、创新驱动、文化旅游、致富小康工程的用地，优化白银工业集中区“一区六园”产业布局。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发展高新技术、医药及医疗器械、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银东园：重点发展有色金属、化工、资源循环利用产业；银西园：重点发展生物医药、食品加工、商贸物流、装备制造产业；刘川园：重点发展有色金属新材料、综合能源和先进高载能、陶瓷建材、工业品仓储物流、化工产业；平川园：重点发展陶瓷工业、煤炭电力、清洁能源、农畜产品加工、矿业设备制造产业；正路园：重点发展非金属矿物制品、建材、农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产业；会宁园：重点发展农畜产品加工、服装加工、商贸物流产业；进一步落实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完善生态用地布局，为白银市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转型升级取得重大突破提供基础保障。

## （二）原则与思路

### 1、调整原则

（1）总体稳定，局部微调。坚持现行规划确定的指导原则、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基本不变；局部调整完善现行规划，增加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优化建设用地布局，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2）保护优先，应保尽保。确保耕地数量基本稳定，质量不下降，优质耕地除实施国家相关规划难以避让的以外，均划入基本农田，实行永久保护。

（3）节约集约、优化布局。统筹增量与存量建设用地，遏制建设用地过度外延扩张，合理调整用地结构和布局，统筹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用地，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4）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强化调整完善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重点做好中心城区耕地和基本农田调整，优化建设用地布局，完善政策措施，落实“十三五”建设用地安排。

（5）加强协调，充分衔接。坚持科学论证、标准统一、公众参与、民主决策，强化与“十三五”规划等相关规划的协调，做好与上下级规划的衔接，推进永久基本农田红线、城市开发边界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探索“多规合一”，完善土地用途和国土空间管制制度。

### 2、总体思路

（1）四个坚持、优化布局。依据规划实施评估和“二调”成果，坚持生态优先、耕地保护优先，调整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坚持总量管控、存量盘活，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坚持统筹兼顾，合理

调整规划控制指标与结构布局；坚持多方协同、“多规融合”、划定“三条红线”，优化国土空间格局，打造白银市“一轴四带”优势发展区域，一轴：60公里城市中轴线，推进白银、刘川、平川一体化发展；四带：建设刘白高速经济带、沿黄经济带、省道201线景泰至兰州经济带、景泰—白银—靖远—会宁公路干线经济带等四条优势经济带，在城区近郊公路沿线、沿黄地区和灌溉区等区域因地制宜发展优势产业，逐步形成住宅区、工业区、商业区、农业区等协调发展的新格局。

（2）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按照重点开发区、限制开发区和禁止开发区，合理划定城镇、农业、生态三类空间比例。白银区、平川区和刘川工业园区作为重点开发区域，划定较大的城镇发展空间，加快开发建设力度。

（3）保近期、保重点，提供好基础支持与服务。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维护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现势性和严肃性，突出重点、保障近期、远近结合，做好耕地与基本农田局部调整、优化建设用地结构布局，为全市“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政策的落地，提供良好基础服务。

### （三）主要依据

#### 1、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5）《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 2、政策文件

（1）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土资厅函〔2014〕1237号）；

（2）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重点城市周边永久基本农田划定任务论证审核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6〕3号）；

（3）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全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纲要（2006～2020年）调整方案的通知》（国土资发〔2016〕67号）；

（4）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厅函〔2016〕1096号）；

（5）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甘国土资规发〔2015〕86号）；

（6）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甘国土资规发〔2016〕97号）；

（7）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抓紧做好市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成果上报工作的通知》（甘国土资规函〔2016〕135号）；

（8）甘肃省国土资源厅甘肃省农牧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市级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方案论证审核工作方案的通知》（甘国土资发〔2016〕180号）；

（9）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关于预下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指标的通知》（甘国土资规函〔2016〕115号）；



### 3、相关标准

- (1)《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规程》(TD/T1024-2010);
- (2)《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制图规范》(TD/T1021-2009);
- (3)《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数据库标准》(TD/T1027-2010);
- (4)《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规程》(TD/T1025—2010);
- (5)《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制图规范》(TD/T1022—2009)。

### 4、相关规划

- (1)《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 (2)《白银市城市总体规划（2015—2030年）》;
- (3)《白银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 二、调整完善背景

### （一）区域概况

#### 1、地理位置

白银市地处黄河上游，甘肃省中部地区，陇西黄土高原西北边缘、祁连山东延余脉与腾格里沙漠南缘三大区域过渡带，介于东经 103° 33′ -105° 34′，北纬 35° 33′ -37° 38′ 之间。全境呈南北长条状，东西宽 174.75 公里，南北长 249.25 公里，总面积 20164 平方公里。

#### 2、自然条件概况

白银市地势南北高、中部低，海拔在 1275-3321 米之间。境内山地与宽谷平原共存，从地形特征来看，大致可分为北部祁连山支脉构造中山，北部山前冲洪积倾斜平原，中部低山丘陵和南部梁峁残塬四大类型。

白银市气候干燥，气温日较差大，光照充足，气候类型属河东半干旱区向河西干旱区的过渡地带，按干燥度指标划分，全市 80% 以上地区处于干旱、半干旱地带。年均气温 6-9℃；年太阳辐射总量 129.5-147.79 千卡/平方厘米；日照时数 2520-2726 小时；全市 $\geq 10^{\circ}\text{C}$ 积温都高于 2000℃；年均无霜期为 150~165 天；降水量 110~352mm，且多集中在 7、8、9 三个月，占全年降水量的 60% 以上，年蒸发量 2101 毫米，是平均降水量的 7.5 倍。境域灾害性天气频繁，春季降水少，大风沙尘暴天气居多，夏季多冰雹，春秋季节多霜冻。

境内主要有黄河和其支流祖厉河两大水系，黄河流经全市 258 公里，流域面积 14710 平方公里。

### 3、社会经济发展概况

全市辖白银、平川两区，会宁、靖远、景泰三县，全市共有 33 个乡，36 个镇，9 个街道办事处。2014 年末，常住人口为 170.83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76.65 万人，乡村人口 94.08 万人。

2014 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447.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8.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56.52 亿元，增长 5.6%；第二产业增加值 225.62 亿元，增长 10.4%；第三产业增加值 165.5 亿元，增长 7.2%；三次产业结构为 12.63：50.4：36.97.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 428.44 亿元，增长 21.71%。

## （二）土地利用现状

### 1、土地利用现状

2014 年白银市土地总面积 2009854.22 公顷，其中农用地面积

716564.2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5.65%；建设用地面积 65335.62 公顷，占 3.25%；其他土地面积 1227954.35 公顷，占 61.09%。

1)、农用地

耕地面积 518039.24 公顷，占农用地的 72.29%；园地面积 10209.97 公顷，占 1.42%；林地面积 107409.13 公顷，占 14.99%；牧草地面积 4779.93 公顷，占 0.67%；其他农用地面积 76125.98 公顷，占 10.62%。

2)、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58553.47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89.62%；交通水利用地 5293.01 公顷，占 8.10%；其他建设用地 1489.14 公顷，占 2.28%。

3)、其他土地

水域 7573.03 公顷，占其他土地的 0.62%；自然保留地 1220381.32 公顷，占其他土地的 99.38%。

表 2-1 2014 年度土地利用现状结构表<sup>1</sup>

单位：公顷、%

| 地 类     |              |          |       | 面积（公顷）     | 占一级地类比例    |         |
|---------|--------------|----------|-------|------------|------------|---------|
| 农用地     | 耕地 11        | 耕地       | 11    | 518039.24  | 72.29%     |         |
|         | 园地 12        | 园地       | 12    | 10209.97   | 1.42%      |         |
|         | 林地 13        | 林地       | 13    | 107409.13  | 14.99%     |         |
|         | 草地 14        | 草地       | 14    | 4779.93    | 0.67%      |         |
|         | 其他农用地 15     | 其他农用地    | 15    | 76125.98   | 10.62%     |         |
|         | 合计           |          |       |            | 716564.25  | 100.00% |
| 建设用地    | 城乡建设用地<br>21 | 城镇用地     | 211   | 13756.68   | 21.06%     |         |
|         |              | 农村居民点用地  | 212   | 39043.97   | 59.76%     |         |
|         |              | 采矿用地     | 213   | 5752.82    | 8.81%      |         |
|         |              | 其它独立建设用地 | 214   | 0.00       | 0.00%      |         |
|         |              | 小计       |       | 58553.47   | 89.62%     |         |
|         | 交通水利用地<br>22 | 铁路用地     | 221   | 1075.45    | 1.65%      |         |
|         |              | 公路用地     | 222   | 3596.73    | 5.51%      |         |
|         |              | 民用机场用地   | 223   | 0.00       | 0.00%      |         |
|         |              | 港口码头用地   | 224   | 1.78       | 0.00%      |         |
|         |              | 管道运输用地   | 225   | 11.13      | 0.02%      |         |
|         |              | 水库水面     | 226   | 262.36     | 0.40%      |         |
|         |              | 水工建筑用地   | 227   | 345.56     | 0.53%      |         |
|         |              | 小计       |       | 5293.01    | 8.10%      |         |
|         | 其他建设用地<br>23 | 风景名胜设施用地 | 231   | 1489.14    | 2.28%      |         |
|         |              | 特殊用地     | 232   | 0.00       | 0.00%      |         |
|         |              | 盐田       | 233   | 0.00       | 0.00%      |         |
|         |              | 小计       |       | 1489.14    | 2.28%      |         |
|         | 合计           |          |       |            | 65335.62   | 100.00% |
|         | 未利用地         | 水域 31    | 水域    | 31         | 7573.03    | 0.62%   |
|         |              | 自然保留地 32 | 自然保留地 | 32         | 1220381.32 | 99.38%  |
| 合计      |              |          |       | 1227954.35 | 100.00%    |         |
| 土地总面积合计 |              |          |       | 2009854.22 |            |         |

## 2、土地利用特点

### （1）白银市生态环境脆弱，耕地保护形势严峻

白银市地处黄土高原和腾格里沙漠过渡地带，耕地质量差，生产力水平低。白银市水浇地分布在几大灌区，旱地在各县区均有分布，

<sup>1</sup>数据来源于 2014 年度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

靖远、会宁数量较大。在全市耕地面积中，旱地占到 76.91%，且坡旱地居多。这些耕地受坡度、降雨、肥力等因素的限制，土地质量差，产出低。同时由于一味追求增加耕地，忽视土地生态建设，许多原有的农田林网和防护林遭到破坏，农民只注重土地的产出和经济效益，自行开荒缺乏统一规划，忽视了农田林网和防护林建设对土地的保护作用，致使水土流失现象发生、土地生态效益下降，土地可持续利用的能力不断降低。

2014 年末，白银市耕地面积净减少 1405.58 公顷，其中建设占用 1386.76，占 98.66%。近年来由于城镇化、工业化的发展使得城镇近郊的条件较好的土地特别是耕地转为非农业用地。

### **（2）城市空间拓展与集约节约用地的矛盾突出**

白银市 2014 年人均城镇工矿达到 255 平方米，严重超出国家标准。鼓励采取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积极盘活城镇存量建设用地，促进城镇空闲、闲置和低效用地的开发利用。对用地布局不合理、单体建筑占地小、楼层低矮的旧城区和城中村等低效用地，因地制宜采取拆迁改造等措施加以调整利用，按规划确定调整改造后的土地用途，增加容积率，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拓展城市发展新空间，促进城市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提升土地价值，改善人居环境，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

### **（3）农村建设用地整理潜力大，整治难度不断加大**

规划到 2020 年农村居民点用地面积为 37171.31 公顷，与 2005 年相比需压减农村居民点 1123.18 公顷。规划实施至 2014 年，农村

居民点面积 39043.97 公顷，与 2005 年相比不降反增了 749.49 公顷，农村居民点整理潜力大，但整治面临的难度也大。

### **（5）未利用地开发资源丰富**

白银市未利用土地面积 1227954.35 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 61.09%，在未利用土地中，灌区内部分盐碱地和其他草地改造后可进行耕种；在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防止水土流失和土地荒漠化的前提下，适宜开发为农用地的，应当优先开发成农用地；开发为建设用地的，要经科学论证和评估，在全面评估资源环境承载力的基础上，在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建设用地空间管制的要求下，有序开发。

## **（三）现行规划实施情况**

### **1、主要控制指标实施情况**

#### **1) 省级规划下达白银市的各项用地规模指标**

《甘肃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对白银市主要用地指标安排如下：耕地保有量目标为 465300 公顷，基本农田面积 376700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目标为 80574.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目标为 54251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 7665 公顷，其中占用耕地 3666 公顷。

#### **2) 市级规划对省级规划下达指标的落实情况**

《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以下简称“规划”）确定到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保持在 465300.00 公顷以上，规划期内基本农田面积保持在 376700.00 公顷以上。该项指标与省级下达指标一致。

规划确定到 2020 年，全市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68078.05 公顷

以内；省级下达指标为 80574.00 公顷，该项指标低于省级预期。

规划确定到 2020 年，全市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61867.41 公顷以内，省级下达指标为 54251.00 公顷，该项指标超出省级指标的约束。

规划确定到 2020 年，全市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24696.11 公顷以内，省级下达指标为 18145.00 公顷，该项指标超出省级预期。

规划确定到 2020 年，全市新增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在 7665.00 公顷以内，该项指标与省级下达指标保持一致。

规划确定到 2020 年，全市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控制在 5791.00 公顷以内，该项指标与省级下达指标保持一致。

规划确定到 2020 年，全市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3666.00 公顷以内，该项指标与省级下达指标保持一致。

规划确定 2006-2020 年全市土地整治共补充耕地不少于 3666.00 公顷。该项指标与省级下达指标保持一致。

规划确定到 2020 年，全市人均城镇工矿用地由 2005 年的 287 平方米控制到 120 平方米以内，省级指标要求到 2020 年人均城镇工矿用地约束在 187 平方米以内。

## 2、规划实施情况

根据对《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评估结果显示，规划实施以来，白银市以《规划》为依据，以土地用途管制为手段，严格土地利用管理。《规划》在严格保护耕地和基本农田的同时，合理划定城镇发展、产业发展空间，协调平衡农业、城乡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等各项用地的需求，实现了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2005年末白银市耕地面积为517692.22公顷，规划2020年耕地保有量为465300.00公顷。截止到2014年末，白银市现状耕地面积为518039.24公顷，比2020年耕地保有量目标多52739.24公顷。

2005年末白银市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327229.35公顷，规划2020年基本农田保护面积376700.00公顷。截止到2014年末，白银市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378715.76公顷，预留基本农田2015.76公顷。

2005年末白银市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为5363.038公顷，规划到2020年全市城乡建设用地总规模61867.41公顷，2014年末全市城乡建设用地面积58553.47公顷，在规划目标范围内。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未突破规划目标。规划到2020年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不超过3666.00公顷，2006-2014年全市新增建设占用耕地面积累计2090.9994公顷，剩余指标1575.0006公顷。

规划实施期间，白银市通过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农用地整理、土地复垦以及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有效的补充了耕地数量。2006-2014年，全市通过土地整治项目补充耕地3614.66公顷，完成了2006-2020年补充耕地义务量(3666.00公顷)的98.60%；2006-2014年全市新增建设占用耕地2090.9994公顷，完成耕地占补平衡任务。

根据2014年土地利用现状变更数据及白银市城镇人口，全市人均城镇工矿用地面积255平方米/人，高于规划期末目标120平方米/人。

2014年末，白银全市建设用地总规模65335.62公顷，未突破



2020年68078.05公顷的规划目标；全市城镇工矿用地面积19509.50公顷，未突破2020年24696.11公顷的规划目标；2006-2014年累计新增建设用6348.34公顷，未突破7665.00公顷的规划目标，剩余规划指标1316.66公顷。

截止到2014年末，白银市全市园地面积10209.97公顷，林地面积107409.31公顷，牧草地面积4779.93公顷，与规划目标相比有一定差距。

### 3、规划实施评估结论

《规划》强化了对耕地特别是基本农田的保护，有效地保护了基本农田，保障了粮食安全；控制了建设用地总规模，提升了土地产出水平，保障了社会经济发展对建设用地合理需求，促进了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促进了生态环境的改善，增强了全社会按规划使用土地和管理土地的意识。

同时，《规划》中也存在一些需要迫切解决的问题，首先是市级规划在落实省级下达的规划指标时，建设用地总规模未完成省级规划指标，城乡建设用地和城镇工矿用地超出省级指标的约束，没有与省级指标完全衔接，造成省、市规划目标不一致；其次现状耕地面积与上级下达的耕地保有量之间有较大差距，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占现状耕地的比重较低；建设用指标结构、空间分配不合理；城镇工矿用地及农村建设用地整理潜力大，整治难度大；新增建设用地未完全遵守空间用途管制，部分用地与规划不符；规划期间经济社会背景发生巨大变化，现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难以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

为适应白银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有必要对现行规划进行调整完善，为未来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有利的用地保障。并在实施过程中，贯彻节约集约用地的指导思想，努力提高建设用地效率；妥善处理土地利用与经济社会发展、资源环境保护的关系，促进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 **（四）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 **1、未来土地利用面临的机遇**

本轮规划主要是在白银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和兰白经济一体化的背景下编制完成。近年来国家确定建设“一带一路”和扩大向西开放、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和建设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实施互联网+、中国制造 2025 等新技术革命和新产业革命等重大战略，到 2020 年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实现精准扶贫脱贫，实施全面深化改革和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和加快法治政府建设，以及为应对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所采取的“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等重大政策措施，都是保障和促进“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机遇。国家把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放在区域发展战略的优先位置，对西部省区基础设施建设、生态建设、民生保障等给予重点支持。我省推进实施“3341”项目工程，进一步着力推进兰州新区和循环经济示范区为重点的经济战略平台建设，以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为重点的文化战略平台建设，以国家生态安全屏障综合试验区为重点的生态战略平台建设，推进以兰白为核心的大兰州经济区、白银工业集中区、兰白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多种支持政策叠加，

白银市土地利用面临着新的形势。

1、白银市生态环境脆弱，会宁山区严重干旱缺水，沿黄地区盐渍化突出，骨干企业依托的主要矿产资源枯竭，城市工业污染和农村面源污染较为严重，资源环境承载力不断下降。实现绿色发展，必须推动资源综合利用，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产业体系，注重生态环境保护，构筑生态安全屏障，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2、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始终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以与全国一道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目标，以创新驱动、提质增效为主线，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为动力，以推进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循环经济为主要路径，以改善民生和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加快建设经济社会和谐、生态环境优美、人民生活幸福的繁荣文明新白银，努力到 2020 年与全国一道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从以下几各方面完成用地保障；

1) 注重精准扶贫，打赢脱贫攻坚战役。全面落实“1+18”方案，坚决打赢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攻坚战，推动双联和精准扶贫行动深度融合，实现现行标准下白银市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

2) 注重转型升级，构建现代产业新体系。白银市要加快推进资源型城市转型，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着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构建工业化和信息化“两化”融合发展的产业新体系；发展高效绿色生态循环农业，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培育发

展产业新动能。

3) 注重夯实基础，提升发展支撑能力。抢抓国家加大中西部地区基础设施投入的机遇，加快推进交通、水利、信息、城市、生态、园区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着力夯实发展基础，切实消除经济社会发展的瓶颈制约。

4) 注重城乡统筹，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积极推进农村土地合理流转和“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农民工融入城镇，完善统筹城乡发展的体制机制，形成以工促农、以城带乡、工农互惠、城乡一体融合发展的新格局。

3、新型城镇化战略的提出。《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精神都提出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全面提高城镇化质量的新要求。依据《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等相关规划编制了《甘肃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规划中提出要加快建设以兰白都市圈为核心的中部城市群，围绕打造西部经济发展核心增长极，强化“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通道及沟通西南、西北的交通枢纽地位，推进以兰州、白银主城区和兰州新区为核心的都市圈建设。

4、“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提出。甘肃地处欧亚大陆的咽喉位置，是承东启西、连南通北的重要战略通道和物资集散地，也是丝绸之路的黄金段。省委省政府出台了《“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段建设总体方案》，提出要着力构建兰州新区、敦煌国际文化旅游名城和“中国丝绸之路博览会”三大战略平台，重点推进道路互联互通、经贸技术交流、产业对接合作、经济新增长极、人文交流合作、战略平

台建设等六大工程，进一步提升兰（州）白（银）、酒（泉）嘉（峪关）等重要节点城市的支撑能力，努力把甘肃省建设成为丝绸之路的黄金通道、向西开放的战略平台、经贸物流的区域中心、产业合作的示范基地、人文交流的桥梁纽带，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做出积极贡献。

## 2、未来土地利用面临的挑战

### （1）建设用地供需矛盾突出

面临诸多发展机遇，白银市迎来前所未有的加速发展期，规划期城镇化进程将进一步加快，未来城镇用地需求量必将保持较高水平。但由于现行《规划》编制时确定的建设用地指标有限，规划实施后期各项规划指标剩余量已不能满足城镇建设、产业发展等用地需求，供地保障水平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出现不相适应的局面，建设用地供给量与需求量矛盾突出。

### （2）、低丘缓坡未利用地开发的探索

2012年3月，国土资源部下发了《国土资源部关于开展低丘缓坡土地综合开发利用试点工作的通知》，甘肃省成为国家级低丘缓坡沟壑等未利用地开发利用试点省份；2012年8月15日，国土资源部对甘肃省开展未利用地开发试点工作方案正式批复，确定首批试点在白银市辖区范围内进行。这为白银市积极探索建立不占或少占耕地的城市空间拓展新模式、解决白银市建设用地紧缺问题、促进经济社会率先转型跨越发展提供更为广阔的空间。

### （3）践行绿色低碳理念，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立足白银市生态地域特点，抢抓国家生态安全屏障综合实验区建设机遇，积极巩固和扩大省级园林城市创建成果，着力构建人居小环境生态圈、城区大环境生态圈、都市屏障生态圈“三个圈层”，加快创建国家级园林城市。加大自然生态保护力度，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三北防护林、退耕还林工程，构筑生态安全屏障。争取国家批准实施《黄河上游白银市生态环境综合治理规划》，加强对风沙危害区、水土流失区、工业破坏地、采煤塌陷区、盐碱危害区的生态环境治理，大力实施大环境绿化工程，开展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着力构建生态保护区、生态治理区、生态优化区“三个功能区”的生态体系。围绕瞭高山、寿鹿山、哈思山、屈吴山、铁木山构筑五大生态屏障，实施好天然林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工程，保持生态的自然原始状态；生态治理区，以风沙危害区、水土流失区、土地盐碱区、工业破坏地恢复区为主，继续实施退耕还林工程，组织实施盐碱地、采煤塌陷区、重金属污染区等综合治理工程；生态优化区，以人口聚集区域为主，提高绿化面积、绿化水平和档次，减少工业和生活废弃物污染，优化城乡人居环境。

### 三、指标调整与布局优化

#### （一）调整完善指标

根据《甘肃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全市至2020年耕地保有量478227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384693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68913公顷，城乡建设用地控制规模60693公顷，新增建设用地12070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3870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指标233平方米，土地整治补充耕地义务量3870公顷。详见附表1。

与现行《规划》中确定的指标相比，全市至2020年耕地保有量增加了12927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增加了7993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增加了834.95公顷，城乡建设用地控制规模增加了6388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增加了3122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模增加了3555.36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增加了4405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增加了204公顷，土地整治补充耕地义务量增加了204公顷。

按照省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方案，在进一步调研和需求预测基础上，白银市对各县、区分解下达耕地保有量与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建设用地控制规模等指标。

#### 1、耕地保有量目标调整

二次调查成果显示白银市耕地面积较有所增加，将增加的优质耕地纳入耕地保有量及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对于强化白银市耕地保护工作意义重大。同时根据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区建设、《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总体方案》等生态建设需要，对白银市现有耕地中不符合生

态保护要求的进行调减也非常必要。全市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调整为 478227 万公顷，较 2014 年耕地面积减少 39944 公顷。

按照耕地保护目标责任制，在分析各县的生态、资源承载、建设占用规模的基础上，逐级落实耕地保护目标，县（市）、区在调整完善中，根据下达的耕地保有量任务，对集中连片、有良好水利条件与水土保持设施的耕地优先布局，同时考虑农业结构调整等耕地减少因素，调整耕地空间布局，确保数量、质量，全面完成耕地保护任务。调整后白银区耕地保有量 11143 公顷，平川区 33443 公顷，靖远县 124566 公顷，景泰县 64775 公顷，会宁县 244300 公顷，各县（区）耕地保护目标见附表 3。

## 2、基本农田目标调整

根据省级调整方案，全市 2020 年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调整为 384693 公顷。

白银市按照数量和布局基本稳定、优质耕地优先保护的原则对基本农田进行调整，原《规划》确定白银市基本农田面积为 376700 万公顷，基本农田保护率为 80.95%，调整后，白银市的基本农田保护率为 80.44%。调整后白银区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8357 公顷，平川区 27741 公顷，靖远县 100039 公顷，景泰县 51594 公顷，会宁县 196962 公顷，各县（区）基本农田保护任务见附表 4。

## 3、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调整

根据省级调整方案，到 2020 年白银市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 68913 公顷。



参照近年来建设用地增长速度进行科学预测，对省级下达2015-2020年建设用地净增量在各个县区进行分解，对全市及各县区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指标进行调整。调整后白银区建设用地总规模 12083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10538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 8473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546 公顷；平川区建设用地总规模 8186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6951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 373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235 公顷；靖远县建设用地总规模 17497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15880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 3297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618 公顷；景泰县建设用地总规模 11592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9563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 4502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203 公顷；会宁县建设用地总规模 19555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17709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 2167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846 公顷；各县（区）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调整见附表 5。

## （二）规划布局优化

### 1、完善“三生”空间用地结构

（1）通过城市周边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和现行基本农田布局的优化调整，确定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白银市中心城区是白银市政府、白银区政府所在地，根据省级下发的初步任务衔接城市周边已有基本农田划定成果，用科学的基本农田布局控制城市规模的无序扩张，同时为城市建设发展预留建设空间；结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调整完善工作，将符合要求的优质耕地予以划入，将不符合划定要求的耕地划

出基本农田，对产业布局和具体建设项目进行严格审核，确保落实基本农田划定要求。其余各县区中心城区所在地通过城市周边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和现行基本农田布局的优化调整，确定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引导耕地与基本农田向立地条件好、农田设施完备、农业产业化水平高的区域集中布局，促进基本农田质量有所提升，构建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新格局。

（2）按照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的战略，合理控制城镇发展规模，划定城镇开发边界。进一步完善城市发展总体规划，推进“多规合一”，优化空间布局，推升发展内涵，增强中心城区带动能力。聚焦“大兰州”城市群建设，积极融入黄河上游城市群和兰-白-临-定综合城市群建设大格局，规划、产业、市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方面的交流对接，促进融合互动、错位发展。积极推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行动计划，实施千村美丽万村整洁工程和乡村环境绿化美化工程，不断提高新农村建设水平。加快撤乡改镇步伐，通过以靖远县的五合乡、糜滩乡、大芦乡、高湾乡、三滩乡、东升乡、平堡乡、石门乡、双龙乡；会宁县的韩家集乡、杨崖集乡、草滩乡、翟家所乡、丁家沟乡、土门岷乡、新庄乡、新塬乡；景泰县的寺滩乡、五佛乡、漫水滩乡小城镇为节点，连点成线，扩线成面，逐渐形成城乡一体、协调发展的格局。

（3）落实生态文明建设目标，加强区域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估，明确“生态红线”空间结构。把生态文明理念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实行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资源节约、节能增效和节能环保，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和建设，大力提高环境绿化、水土保持和防风固沙的能力和水平，实现资源型城市转型和可持续发展。靖远县和景泰县作为农产品主产区范围内的沿黄农业产业带，农业空间占比要高于 50%；会宁县作为重点生态功能区范围内的陇东黄土高原丘陵沟壑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区，生态空间占比高于 50%，坚持“防治结合、保护优先、强化治理”的水土保持方针，以小流域为单元，支流为骨架，集中连片、规模治理，区分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实施流域综合治理、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和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重点对东大沟、金大沟、祖厉河、杨稍沙河、红柳沙河、大水头沙河、响泉沙河、中泉沙河、芦阳沙河等流域进行治理。到 2020 年，通过实施祖厉河流域、白银区东南部、平川大水头、靖远若笠、靖远北部、景泰西北部、景泰五佛等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和景泰西南部铺压砂田水土保持工程，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632 平方公里，新修梯田 44 万亩；工程区植被盖度提高 15%，土壤侵蚀模数下降 15-20%。

规划期间实施城区大环境绿化及村镇家园绿化美化，天然林资源保护，三北防护林，退耕还林工程配套荒山荒地造林，会宁华家岭 50 万亩水源涵养林建设，寿鹿山生态安全屏障、靖远县北城区黄河湿地公园、北部防沙治沙，退耕还林还草，黄河上游白银段东大沟重金属污染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银南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白银历史遗留含铬土壤污染治理，白银高新区银西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及中水回用收集湖建设，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白银公司冶炼渣综合利用及环境恢复治理工程，白银公司选矿尾砂二次综合利用及渣场环境恢复治理工程，白银公司矿山生态恢复治理工程，燃煤电厂超低排放改造工

程，白银区工业环境污染治理等工程，平川区南区工业污水处理项目。

## 2、保障“十三五”城乡发展和重点项目建设空间

按照白银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落实“十三五”重大项目安排，为脱贫攻坚、基础设施、民生保障、社会事业、生态环境保护等发展目标提供支持。

规划调整完善涉及交通水利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共计 502 个，主要包括交通、高速公路及国道省道等交通项目，防洪治理工程、供水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厂、水管站等水利项目、加气站、风光发电、变电站等能源项目生态保护、防护林工程、防沙治沙等生态项目。

## 四、耕地和基本农田调整与优化

### （一）耕地调整与优化

2014 年末白银市现状耕地面积为 518039.24 公顷，其中水田 3493.25 公顷，占耕地数 0.67%；水浇地 116124.79 公顷，占耕地数 22.42%；旱地 398421.20 公顷，占耕地数 76.91%。；耕地按坡度级划分，白银市 2 度以下耕地 107783.07 公顷，2~6 度 98521.73 公顷，6~15 度耕地 167762.12 公顷，15~25 度耕地 132487.68 公顷，25 度以上耕地 9484.64 公顷，主要分布在会宁、靖远、景泰、平川四县区。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省级下达白银市的耕地为 478227 公顷，白银市耕地从南到北分为干旱半干旱山区、沿黄灌区和高扬程灌区三种农业生态区域，对干旱半干旱山区 25 度以上耕地 9484.64 公顷全部落实国家退耕还林规划；对高扬程灌区的沙化地，加大还草还林工作。规

划实施期间，白银市积极开展高准基本农田建设，加大景电、中电、兴电灌区、五佛沿黄灌区的节水灌溉改造，在靖远双永工程区域实施旱地改水浇地，配套改造田间道、生产路，完善农田防护林网，确保耕地保有量目标的实现。

## （二）基本农田调整与布局

### 1、基本农田目标调整

全市 2020 年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调整为 384693 公顷，较现行《规划》增加了 7993 公顷。现行《规划》确定白银市基本农田面积为 376700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率为 80.96%，调整后，全市的基本农田保护率为 80.44%。

全市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与省级调整方案下达任务保持一致。按照数量和布局基本稳定、优质耕地优先保护的原则对基本农田进行调整，在现行《规划》确定的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的基础上，耕地保有量增加的县区，将增加耕地保有量中的优质耕地划入基本农田；耕地保有量下降的县区，扣除纳入生态退耕范围及重点建设项目难以避让的基本农田等，根据耕地保有量调整变化情况对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进行调整。

### 2、基本农田布局优化

按照“优先劣后、局部调整、拾遗补缺”的原则，依据第二次土地调查和土地分等定级成果，优化基本农田布局。在为经济社会发展留出必要合理的用地空间的同时，将质量较好的一般农田优先划入基本农田保护区，保证基本农田总量不减少、质量有提高。将高等别耕

地、集中和连片耕地、已验收合格的土地整理复垦开发新增的优质耕地调整为基本农田；将低等别、质量较差、田面坡度大于 25 度、严重沙化不宜农作、以及生态脆弱地区水土流失严重的基本农田，因损毁、采矿塌陷和污染严重难以恢复、不宜农作的基本农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基本农田，零星破碎、区位偏僻、不易管理的基本农田调整为一般农田。白银市根据耕地分布情况，建立沿黄灌区基本农田保护区、高扬程灌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祖厉河河谷地带基本农田保护区、干旱半干旱山区的基本农田保护区，将该区内的优质耕地优先划入基本农田，同时对原基本农田不符合基本农田划定的其他地类调出，确保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的完成。

## 五、建设用地调控与用地安排

### （一）建设用地指标调整

调整后，到 2020 年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 68913 公顷，较现行《规划》增加了 834.95 公顷。2014 年全市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65335 公顷，2015-2020 年，全市建设用地总规模指标的净增量为 3577 公顷。

全市建设用地类指标共包含 8 个，分别为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城镇工矿用地、农村居民点、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新增建设用地、新增建设占用耕地、人均城镇工矿用地，均与省级调整方案下达目标保持一致。指标分解参照国土资源部和省级调整方案指标测算分解思路，以 2014 年各建设用地指标执行情况为基础，增加 2015-2020 年用地需求量从而确定 2020 年规划目标，用地需求

测算主要参照近年来建设用地增长速度进行科学预测。

### **1、城乡、城镇工矿等指标调整**

到 2020 年，全市城乡建设用地控制在 60639 公顷，较现行《规划》增加了 6388 公顷。2014 年全市城乡建设用地面积为 58553 公顷，2015-2020 年还可增加 2086 公顷。

到 2020 年，全市城镇工矿用地控制在 21267 公顷，较现行《规划》增加了 3122 公顷。2014 年全市城镇工矿用地面积为 19510 公顷，2015-2020 年还可增加 2657 公顷。

### **2、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调整**

到 2020 年，全市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控制在 8274 公顷，较现行《规划》增加了 3555.36 公顷。2014 年全市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为 6783 公顷，2015-2020 年全市还可增加 1491 公顷。

### **3、新增建设用地指标调整**

全市 2015-2020 年建设用地新增量为 5664 公顷。

2006—2009 年，全市新增建设用地、新增建设占用耕地已使用 6406 公顷、2027 公顷；2010—2014 年，全市新增建设用地、新增建设占用耕地已使用 5205 公顷、1608 公顷。调整后，到 2020 年全市新增建设用地为 12070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3870 公顷，土地整治补充耕地义务量 3870 公顷。较现行《规划》新增建设用地增加了 4405 公顷，建设占用耕地及土地整治补充耕地义务量增加了 204 公顷。

### **4、人均城镇工矿用地指标调整**

到 2020 年，全市人均城镇工矿用地面积控制在 233 平方米，2014 年全市人均城镇工矿用地现状为 347 平方米，至规划期末需下降 114 平方米。

## （二）建设用地布局优化

按照“控制规模，统筹安排，保证重点，兼顾一致”的原则，优化全市建设用地布局推进产业向园区（集中区）集中，人口向城镇集中，村庄向中心村集中。坚持节约集约用地，有效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充分发挥各类建设用地的功能效益和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支撑作用。

挖潜存量建设用地。对城镇闲散用地进行整合，鼓励低效用地增容改造和深度开发，增大存量建设用地的土地供应，提高现有城乡建设用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能力；积极研究各类建设节地技术和模式，引导城市地上地下空间开发，推进工业生产立体配置技术改造。

控制城乡建设用地扩展边界。按照城乡建设用地指标，严格划定城镇工矿和农村居民点用地的扩展边界，将城镇工矿和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严格限定在扩展边界内，明确管理责任、管制规则和监管措施，综合运用经济、行政和法律手段，控制城乡建设用地盲目无序扩张。

### 1、城镇工矿用地布局优化

大力推进城镇化发展，按照市域城镇体系空间布局、职能分工以及各区域人口和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资源分布状况、产业结构等，合理规划城镇工矿用地布局，优化城镇工矿用地布局。规划期间除保证白银市中心城区的发展外，还需保证工业园区、县区中心城镇、重点小城镇及重点交通水利项目的建设，将区域性基础设施建设与城镇发



展相结合，提升会宁县郭城-河畔、靖远北滩、景泰红水等县域经济次中心和重点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保障其项目用地。

## 2、农村居民点用地布局优化

按照“人口向城镇集中，村宅向中心村集中”和“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原则，结合城乡总体规划和新农村建设，制定迁村并点、集中居住的政策与规划，统筹安排新农村建设用地；农村新建住宅优先安排村内空闲地和未利用地，提高农村土地利用率；加强对村庄搬迁原址的复垦和整合，改变一户多宅、进门空宅状况，建立宅基地退还机制。

### （三）保障重点建设项目

规划实施期间，进一步推进“多规合一”，优化空间布局，推升发展内涵，增强中心城区带动能力。抢抓国家支持中西部地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方面政策，结合旧城区老工业基地改造，同步推进旧城改造和新区建设，加快市政公用设施改造提升，实施城镇旧住宅楼综合整治。推动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彻底改善老城区基础设施和环境，提高城市承载能力提高生活质量。健全城市公共服务，加大新城区医院、社区养老院、福利院学校建设力度，探索建立重点医院分院、优势学校分校制，推动市文化艺术中心、国际青少年儿童美术博览馆等公共服务设施加快建设。强化县城与市域中心城市的分工协作，促进劳动密集型产业和农产品加工业向县城集聚，发展特色县域经济，辐射带动周边城镇与农村全面发展。把新型城镇化与“一区六园”建设相结合，推进“产城园”融合，促进工业向园区集中、农民向城镇

集中、土地向适度规模经营集中，十三五期间共计安排共计安排重点项目 502 项，用地规模为 5972 公顷。

根据市政府“十三五”规划提出的能源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项目清单，按照“保障重点、有序发展”原则，对现行规划安排的重点建设项目列表做出新的调整。

全市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及用地需求见附表 8。

## 六、土地功能分区

按照因地制宜，发挥优势，城乡区域间协调发展的原则，根据各地资源和环境禀赋条件、土地利用现状、经济社会发展阶段和区域发展战略定位的差异，将全市土地按功能划分为基本农田保护区，一般农业发展区，城镇发展区，村镇用地区，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区。

### （一）基本农田集中区

基本农田集中区是农村人口、优质农田、特色产业和城镇建设的集中分布区域，是白银市重要的粮食和蔬菜生产基地。主要包括高扬程提灌区、黄河河谷和祖厉河河谷地带、景电灌区、兴电灌区等区域，面积 38469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9.14%。

管制原则：加大基本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提高区内基本农田综合生产能力。鼓励开展基本农田的基础设施建设，可进行直接为基本农田服务的农村道路、农田水利、农田防护林及其他农业设施的建设，提高基本农田综合生产能力；区内非农建设用地和其他零星农用地应当优先整理、复垦或调整为基本农田；不得破坏、污染区内土地，

不得在区内进行建窑、建坟、挖沙、采石等破坏基本农田的活动；区内一般耕地和优质园地未被建设占用之前，应遵循基本农田管制和建设政策进行管护。严格控制基本农田保护区内的耕地转变用途。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开基本农田保护区，涉及农用地转用或征用土地的，必须报国务院批准。经国务院批准占用基本农田的，当地人民政府应按国务院的批准修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并补划数量与质量相当的基本农田。

## （二）一般农业发展区

是指基本农田集中区以外，以发展种植农业、林业、牧业为主的区域。

管制原则：控制区内的耕地转变用途，非农业建设经批准占用该区内的耕地，除按有关规定缴纳税费外，还应按照占补平衡的原则，由用地单位和个人负责开垦与所占用耕地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不能开垦的，须缴纳耕地开垦费，所收取耕地开垦费必须专款用于耕地开垦。加强对有林地的管理，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如对丘陵低中山有林地区，应严禁乱砍乱伐，毁林开荒；对林区应采取严厉措施封山育林，严禁采伐、狩猎、采药，并防止人为引起的森林火灾。鼓励对该区内的农村居民点用地进行整理，逐步整治空心村和闲置房屋，增加区内的耕地面积。区内的土地主要用于农业生产，兼有生态维护的作用。确需占用该区域内土地进行建设的，在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仍作为符合规划处理，但需加征占用农地调节基金，涉及占用基本农田的应依法补划。

### **（三）城镇发展区**

城镇发展区主要包括白银市中心城区及各县区中心城区和包括四龙、水川、水泉、宝积、黄峽、北湾、刘川、五合、郭城、河畔、上沙沃、芦阳、东湾等在内的重点乡镇。

管制原则：该区是规划期内推进全市工业化、城镇化的国土空间。按照统筹城乡、合理布局、节约土地、完善功能、以大带小的原则，以增强综合承载能力为重点，以白银市中心城区为依托，促进各具特色的县城和小城镇集约发展，形成布局合理、梯度有序、功能明确的白银市城镇发展体系。区内大力发展现代工业，改善和发展交通及其他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人口居住区。促进各类工业向园区集聚，人口向城镇集聚。

### **（四）村镇用地区**

规划农民集中居住区域。依托现状建设基础、按每处 1000~5000 人的规模系统安排全市农民新村布局，规划在新农村建设过程中，调整减少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

管制原则：该区内土地主要用于村镇居民住宅、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要符合村镇建设规划。按照“加强规划，合理布局，适当集中，联合选址”的原则，逐步整治空心村和闲置村庄。按照农民建房向中心村集中的原则，鼓励单位和个人按照规划组织建设新农村。新农村建设要充分利用现有建设用地和空闲地，原则上不得占用耕地。严格用地审批标准，积极推进废弃宅基地的复垦开发工作。

### **（五）林业用地区**

林业用地区是为林业发展需要划定的土地用途区。包括现有的林地（已划入其它用地区的林地除外）、已列入生态建设规划的造林地、规划确定为林业使用的宜林后备土地资源以及上述土地范围内其它类型的零星土地。

管制规则：区内土地主要用于林业生产，以及直接为林业生产和生态建设服务的营林设施；区内现有非农建设用地应当按其适宜性调整为林地或其他类型的营林设施用地，规划期确实不能调整的，可保留现状用途，但不得扩大面积；区内耕地因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需要可转为林地，不得占用区内土地进行毁林开垦、采石、挖沙、取土等活动；禁止占用区内林地、耕地进行非农建设；列入重点建设项目表的项目参照城镇村发展区和独立建设用地区管制规则执行。

## （六）牧业用地区

牧业用地区以牧草地为主导，是天然牧草地和人工草地集中连片布局的区域。

管制规则：区内土地主要用于牧业生产，以及直接为牧业生产和生态建设服务的牧业设施；区内现有非农业建设用地应按其适宜性适当调整为牧草地或其他类型的牧业设施用地，规划期间确实不能调整的，可保留现状用途，但不得扩大面积；未经批准，严禁占用区内土地进行非农业建设，严禁占用区内土地进行开垦、采矿、挖沙、取土等破坏草原植被的活动；列入重点建设项目表的项目参照城镇村发展区和独立建设用地区管制规则执行。

## （七）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区

指已经依法认定的各种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水源保护区等基于生态环境安全目的的需要进行土地利用特殊控制的区域。区域面积 157873.1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85%。主要包括白银火焰山国家矿山公园、寿鹿山国家级重点风景名胜区、崛吴山自然保护区、哈思山自然保护区、铁木山自然保护区、景泰黄河石林地质遗迹保护区、法泉寺森林公园、水沟壕湿地生态园、永泰龟城、四龙生态旅游区等，同时深入发掘丰富的黄河文化、红色文化、丝路文化、工矿文化等资源，推动文化和旅游的大融合。加强与周边地区合作，构建“兰州—白银—中卫—银川”黄河风情旅游经济带、“兰州—白银—庆阳—延安”红色旅游经济带和“白银—河西五市”丝绸之路旅游经济带。集中开发提升黄河风情游、红色教育游、丝路古迹游、原始生态游和工矿遗址与现代工业观光体验游五大旅游精品线路。以黄河石林大景区为核心，以会师旧址景区、永泰龟城景区、法泉寺景区、寿鹿山国家森林公园、屈吴山森林公园和水川湿地公园为骨架，建成条山农庄、五佛沿寺、永泰龟城、大敦煌影视城、恒山休闲公园、华辰生态园、黄河假日城、四龙休闲度假区、靖远腾飞体育文化产业园、北武当山、雪山寺风景旅游区、鱼龙山红色旅游景区、南华山文化生态产业园、西岩山康体养生园和白墩子湿地公园等 15 个特色景区。加快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景区连通道路、停车场、旅游集散中心和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公厕等配套设施。该区域同时具有生态保护的功能。

管制原则：该区内的土地除满足土地使用要求外还需服从生态保

护需要，严格执行保护区总体规划和有关法律、法规。风景旅游区的建设应突出资源保护，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根据旅游资源环境容量和景观协调等要求，引导旅游用地建设。区内允许发展少量农用地，严格控制渔猎活动，提高生物多样性，维持区域生态平衡。对河流、湖泊水体划定保护“蓝线”以及周边控制“绿线”，严禁建设侵占规划控制水面和绿地。严格控制区内的建设活动，除与保护需要直接相关的建筑外，禁止其它各类建设，禁止开山炸石，取土制砖、修墓、乱砍滥伐、倾倒废物污水等破坏生态资源的行为；区内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应提出限制建设要求和生态补偿措施。

## 七、中心城区规划调整完善

### （一）中心城区概况

白银市是新中国成立后新建的工业城市，城市发展总体受到国家工业布局及资源状况的影响，随着资源衰竭，2008年3月，被国家列为首批12个资源枯竭转型城市之一。近年来，白银市以城市发展为突破口，带动社会经济转型。之后城市建设跨过金沟，开始大规模的新区开发。经过10年建设，新区已初具规模，城市发展重心逐步向西转移，城市功能更趋完善，布局也更为合理。为今后社会经济全面转型提供了空间支持。白银市中心城区包括白银城区、平川城区。白银城区规划延续城市“西居东业”的基本格局。平川城区的定位从职能单一的工业城镇逐步变成一个综合性城市。

### （二）中心城区控制范围

白银城区的规划范围为：东至规划中川机场-平川快速路，南至拟建中兰客专、西至包兰铁路、北至自然山体，西北铜按独立工矿组团考虑。

平川城区的规划范围为：西至广场路-G109沿线，东至化工厂沿线，北至响泉沙河-北山脚沿线，南至大水头沙河-现状化工厂路沿线。

### （三）中心城区指标调整域

#### 1、城市建设规模调整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依据城市周边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与“城市总体规划”的建设用地布局衔接后，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中心城区



建设用地布局进行了调整，确定白银区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控制规模为42平方公里。

## 2、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调整

白银市中心城区城市周边范围内因重点建设项目急需落地或地类不符合划定要求等原因对基本农田布局进行了调整，同时按照“范围不变、面积不减”的原则，在城市周边范围内进行了补划。

（1）划定面积。依据中心城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调整后白银市中心城区范围内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822.19公顷。其中白银城区划定627.93公顷，平川城区划定194.26公顷。

（2）划定形态。中心城区永久基本农田调整都是严格按照国家及省上相关要求执行，以白银市社会经济与生态建设需求为原则，没有随意调整基本农田的布局及面积的现象。调整后的永久基本农田与周围山体、河流、林地一起形成城市开发、生态屏障的实体边界，防止城市无序蔓延。

### （四）中心城区布局优化

白银城区城市未来用地发展方向是：向南拓展，向北延伸，同时适当向西发展，城市东部以现有用地结构为主，以中心城区基本农田核实举证成果构建起生态屏障，对中心城区进行了有效的合围和隔离，进一步固定了城市开发边界，避免城市连片发展而影响生态、景观和城市整体环境水平，鼓励城市“跳出去、串联式、组团式”发展。

同时又有利于通过划定的基本农田形成城市的扩展边界，促进城市转型发展。

## 八、土地整治安排

### （一）土地整治目标

根据调整后义务补充耕地量和确定的土地整治任务，提出规划期内土地整治目标。

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得到全面落实。各类建设占用耕地得到补充，实现占补平衡，灾害和采矿毁坏的耕地及时得到复垦，规划期内全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47.8227 万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38.46 万公顷。

农地整治取得显著成效。与有关部门共同建设旱涝保收高标准基本农田 5.1733 万公顷。经整治的基本农田质量平均提高 1 个等级，粮食亩产增加 50 公斤以上，粮食保障能力明显增强。

补充耕地任务全面实现。规划期内全市通过土地整治新增耕地 1843 公顷，平均每年增加 368.6 公顷，完成同期全市各类建设占用 1843 公顷耕地占补平衡任务。其中：高标准基本农田整理新增耕地 301 公顷；农地整理（占补平衡）新增耕地 185 公顷；宜农土地开发新增耕地 1050 公顷；农村建设用地整治新增耕地 153 公顷；损毁地复垦增加耕地 154 公顷。

农村建设用地整治规范有序。将新型城镇化与扶贫攻坚、城镇棚户区 and 农村危房改造相结合，加强对农村废弃宅基地的复垦和整治，农村建设用地格局得到优化，基础设施得到改善，土地利用效率不断提高。规划期内，农村危旧房改造完成 75779 户，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658.2 万公顷。

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治取得重要进展。规划期间改造棚户区住房 20437 套，建筑面积 173.86 万平方米及配套公建、配套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加大旧城镇、旧工矿、“城中村”改造力度，拓展城镇发展空间，促进城镇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提升土地价值，改善人居环境，保障城镇化建设健康发展。

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全面推进田、水、路、林、村综合整治，注重农田防护工程建设，项目区水土流失状况得到有效遏制，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土地整治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土地整治工作机制更加健全，制度进一步完善，技术支撑更加有力，公众参与更加充分，监督管理更加有效，为土地整治持续推进提供有力保障。

## （二）土地整治重点区域

白银市由于地处黄河上游，陇西黄土高原西北边缘、祁连山东延余脉与腾格里沙漠南缘三大区域过渡地带，区域内同时存在着高山、丘陵、冲洪积平原和沿黄灌区以及梁峁残塬地貌，地貌类型多样，水源条件差异较大，并且气候上白银市属中温带半干旱区向干旱区的过渡带，存在着三个气候区：东南部华家岭到会宁县城属于半干旱气候，靖远县城向北至白银、景泰间，属干旱区，此外黄河穿市而过每个县区几乎都有涉及，由此导致白银市各个地区土地利用和经济发展水平不均。综合考虑白银市地形地貌、气候水利、经济发展区域有利和限制性因素，结合土地整治潜力分析结果，将白银市划分为沿黄灌区（含

提灌区、黄河支流)、中低山丘陵区、黄土梁峁残塬区以及土地复垦集中整治区四个分区，具体整治分区和整治方向为：

沿黄灌区：包括白银区的四龙乡、水川镇、强湾乡，靖远县北滩乡、五合乡、三滩乡、东湾镇、乌兰镇、刘川乡、糜滩乡、北湾镇、平堡乡、大芦乡、石门乡、双龙乡、永新乡、兴隆乡，景泰县的红水镇、漫水滩乡、上沙沃镇、一条山镇、中泉乡、喜泉镇、五佛乡，会宁县头寨子镇、河畔镇、白草塬乡、甘沟驿镇、郭城驿镇、柴家门乡等乡镇。主要整治方向：以建设高标准节水灌溉农业区为主要目标，努力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和利用效益，科学规划建设防护林带和护田林网，配套建设和改造田间道、生产路、灌溉渠系以及农田防护林网，整修现有田块，建设高效运转、良性循环的农业生态系统；在推广节水灌溉的前提下，以水定地，适度开发宜农荒地资源。

中低山丘陵区：包括平川区的水泉镇、王家山镇、共和镇、武川乡以及景泰县寺滩乡、正路乡等乡镇，本区大部分乡镇有高海拔的高山及丘陵，适合开展山前冲洪积区的宜农未利用地开发。主要整治方向：25度以上坡耕地逐步退耕还林，加强沟谷川坝河山间盆地农田得整理，土石山区以修建高标准的石坎梯田为主要工程内容，提高耕地质量，适度开发河谷沟川宜农未利用地，充分拦蓄天然降雨，开展节水农业灌溉。

黄土梁峁残塬区：包括靖远县的高湾乡、若笠乡、靖安乡，会宁县的新庄塬乡、新塬乡、大沟乡、平头川乡、八里湾乡、土门岷乡、

候家川乡、杨崖集乡、新添堡回族自治县、党家岷乡、太平店镇、老君坡乡、四房吴乡、土高山乡、汉家岔乡、草滩乡、刘家寨子乡、韩家集乡、翟家所乡、会师镇、丁家沟乡、中川乡，平川区黄峽乡、复兴乡、种田乡等乡镇。本区属典型的半干旱区黄土梁峁残塬地貌，土层深厚，有利于开展大规模水平梯田建设，同时由于历史原因，村庄面积过大，适合开展大规模的农村建设用地复垦。主要整治方向：以大规模水平梯田建设为主，增强土壤肥力，充分拦蓄天然降水，供作物生长所需，同时有效控制水土流失，改善生态环境和农业生产条件；在节约集约土地资源的原则，以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为契机，整村推进，对区内散乱、废弃、闲置和低效利用的农村建设用地进行整治，同时完善道路、水电、沟渠等相关基础设施，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土地复垦集中整治区：包括平川区的宝积乡、共和镇、黄峽乡、王家山镇，景泰县草窝滩镇、五佛乡、芦阳镇，白银区的王岷镇、四龙镇、水川镇、强湾乡，靖远县的东升乡。本区属于白银市主要工矿用地集中区之一，同时也是农村建设用地复垦主要区域。主要整治方向：以矿山废弃地、矿山损毁地土地开发复垦为主，努力恢复林草植被，修复受损生态环境，本着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草则草的原则进行恢复和治理；同时对废弃工矿建设用地进行改造，完善配套设施，加强节地建设，改善人居环境，提高节约集约用地水平。

### （三）土地整治重点项目

全市共确定土地整治整理重点项目 39 个，其中白银区 1 个，平川区 3 个，靖远县 16 个，景泰县 11 个，会宁县 8 个，项目建设总规

模 40076 公顷，具体项目名称和规模见附表。

#### **（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为拓展建设用地空间，保障社会经济又快又好发展，白银市结合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将新型城镇化与扶贫攻坚、城镇棚户区 and 农村危房改造相结合，积极推动农民出山入川、出村入镇、出乡入城，共安排增减挂钩指标 571 公顷，

## 九、对县级规划的引导和控制

为了落实本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城乡建设用地总规模、建设占用耕地规模等土地利用约束性指标，以及建设用地总规模、园地面积、林地面积、牧草地面积、土地开发整理补充耕地面积等预期性指标，促进各区、县和城乡统筹协调发展，确保各项规划目标的顺利实现，本次调整根据各区、县资源和环境禀赋条件、经济社会发展基础、发展定位和发展战略，通过指标测算和上下衔接，分别确定了二区三县用地指标

### （一）白银区

在承担全市行政中心、经济中心和文化中心功能的基础上，可发展成为国家重要的有色金属工业基地，甘肃省重要的能源、化工、建材工业基地，兰白都市经济圈核心城市之一的环境优美、功能完备的综合性城市。规划至2020年白银区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1143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8357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不得超过12083公顷，城乡建设用地不得超过10538公顷，城镇工矿用地不得超出1546公顷；2015-2020年新增建设用地1012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246公顷。

### （二）平川区

发展成为以煤炭、电力、陶瓷、建材、生物科技、特色农畜产品加工等资源综合利用产业为主，各产业综合协调发展的多功能综合性城区。规划至2020年平川区耕地保有量不低于33443公顷，基本农

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27741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不得超过 8186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不得超过 6951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不得超出 3730 公顷；2015-2020 年新增建设用地 1054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228 公顷。

### **（三）靖远县**

发展成为以煤炭、建材、轻化工和建筑业为主，皮革、食品和农副产品加工业基地，无公害瓜果蔬菜供应基地，能源、化工基地。规划至 2020 年靖远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24566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00039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不得超过 17497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不得超过 15880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不得超出 3297 公顷；2015-2020 年新增建设用地 1391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489 公顷。

### **（四）会宁县**

发展成为以旅游业及绿色农副产品加工业为主的小城市。规划至 2020 年会宁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44300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96962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不得超过 19555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不得超过 17709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不得超出 2167 公顷；2015-2020 年新增建设用地 1203 公顷，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598 公顷。

### **（五）景泰县**

发展为建材、能源和农产品加工业基地，酒类生产基地，黄河沿岸地带著名旅游目的地。规划至 2020 年景泰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64775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51594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不得超过 11592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不得超过 9563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不得超出 4502 公顷；2015-2020 年新增建设用地 1003 公顷，新增



建设占用耕地 282 公顷。

## 十、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 （一）落实规划目标责任制

#### 1、切实落实规划目标责任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实行土地利用规划实施问责制，县（市）、区及乡（镇）政府主要负责人要对本行政区域内的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和节约集约用地情况负总责。建立规划实施评价考核办法，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纳入县（市）、区及乡（镇）政府评价考核体系。

#### 2、加强与相关规划的统筹衔接

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计划体系，具体落实分解下达的各项土地利用调控指标，制定相应政策措施，确保规划目标实现。严格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从严审查各类规划的用地规模和标准，切实落实土地用途管制制度。相关规划在用地规模和总体布局安排上必须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符合保护耕地和节约集约用地的要求。

### （二）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 1、强化建设项目用地规划预审

加强和完善建设项目批准（核准）前的土地规划审查和许可，凡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不得通过用地预审。建立和完善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协调联动机制与信息共享机制，项目建设单位申报审批或核准需要申请使用土地的建设项目时，必须附具土地规划预审意见，没有预审意见或预审未通过的，不得审批或核准建设项目。

## **2、积极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义务**

严格执行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按照建设用地占用耕地占补平衡的相关政策和要求，严格落实上级规划下达补充耕地义务。强化政策引导和制度规范，积极探索耕地占补平衡实施方式，努力拓展耕地占补平衡的市场调剂方式。需要依靠市场调剂方式履行建设占用耕地补偿法定义务的，在省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统筹协调下，到市外寻找补充耕地后备资源，解决耕地占补平衡问题。

## **3、激励增量撬动存量，推进节约集约用地**

完善节约集约用地评价考核机制，定期开展规划实施情况调查评估，掌握规划执行情况，及时解决存在问题。适时开展城镇、开发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考核。建立完善节约集约用地激励机制，奖励超额完成节约集约用地目标的用地行为，并按照省厅要求，逐步提高节约集约用地考核在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分配中所占比重。

## **4、积极规范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完善城乡增减挂钩的配套政策和操作办法，建立城乡增减挂钩指标台账，将城乡增减挂钩指标纳入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统一管理，确保实现先减后增。加大增减挂钩项目实施资金投入，严格增减挂钩指标有偿调剂资金的征缴和反馈使用，鼓励和引导各方资金共同投入增减挂钩项目。

## **5、加大农村居民点复垦整理力度**

加大农村居点整治力度，积极制定配套政策和保障措施，优化城乡土地利用结构和居住环境，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可以通过推进城乡

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对农村居民点进行整理、集中，优化城乡用地结构和布局，拓展用地空间，缓解白银市城乡建设用地紧张的局面，改善农民生产生活和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提高人民生产生活水平，促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 （三）加强实施监管与基础建设

#### 1、强化规划实施监管

健全规划实施监测与督察制度，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对规划目标、主要调控指标等的执行情况，以及违反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用地行为进行动态监测、实时跟踪和严肃查处。

建立规划实施信息部门共享机制，提高基础性和公益性信息的社会服务水平。积极探索应用卫星遥感等先进技术手段，扩大规划实施监测范围，提高监测精确性和时效性。

#### 2、完善规划实施基础建设

依据国家和省级规划实施管理政策要求，完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制度，制定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细则，明确监管程序、考核办法和相关责任等。

大力推动土地利用规划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切实提高土地利用和规划实施管理工作效率。

## 十一附表

**表 1 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控制指标调整表**

| 指标             | 原规划指标    | 调整后的指标 | 变化量     |
|----------------|----------|--------|---------|
| 耕地保有量          | 465300   | 478227 | 12927   |
|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 376700   | 384693 | 7993    |
| 建设用地总规模        | 68078.05 | 68913  | 834.95  |
|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 54251    | 60639  | 6388    |
|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 18145    | 21267  | 3122    |
|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模 | 4718.64  | 8274   | 3555.36 |
|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 7665     | 12070  | 4405    |
| 新增建设用地占农用地规模   | 5791     | 5291   | -500    |
| 新增建设用地占耕地规模    | 3666     | 3870   | 204     |
| 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义务量  | 3666     | 3870   | 204     |

**表 2 白银市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调整表**

| 行政区 | 调整后 2020 年耕地保有量 | 调整后 2020 年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 基本农田保护比例 |
|-----|-----------------|--------------------|----------|
|     | 万公顷             | 万公顷                |          |
| 白银市 | 47.8227         | 38.4693            | 80.44%   |
| 白银区 | 1.1143          | 0.8357             | 75.00%   |
| 平川区 | 3.3443          | 2.7741             | 82.95%   |
| 靖远县 | 12.4566         | 10.0039            | 80.31%   |
| 景泰县 | 6.4775          | 5.1594             | 79.65%   |
| 会宁县 | 24.4300         | 19.6962            | 80.62%   |

表3 白银市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 地类     |               | 2014年      |             | 2020年      |             | 变化量       |
|--------|---------------|------------|-------------|------------|-------------|-----------|
|        |               | 面积（公顷）     | 占总面积的百分比（%） | 面积（公顷）     | 占总面积的百分比（%） | 面积（公顷）    |
| 农用地    | 耕地            | 518170.00  | 25.78%      | 478227.00  | 23.79%      | -39943.00 |
|        | 园地            | 10209.97   | 0.51%       | 10900.00   | 0.54%       | 690.03    |
|        | 林地            | 107409.13  | 5.34%       | 114800     | 7.85%       | 7390.87   |
|        | 牧草地           | 4779.93    | 0.24%       | 5100.00    | 0.25%       | 320.07    |
|        | 其他农用地         | 76125.98   | 3.79%       | 64707.08   | 3.22%       | -11418.90 |
|        | 小计            | 716564.25  | 35.65%      | 716807.25  | 35.66%      | 243.00    |
| 建设用地   | 城乡建设用地        | 58552.00   | 2.91%       | 60639.00   | 3.02%       | 2087.00   |
|        | 城镇工矿用地        | 19510.00   | 0.97%       | 22167.00   | 1.10%       | 2657.00   |
|        | 农村居民点用地       | 39042.00   | 1.94%       | 38472.00   | 1.91%       | -570.00   |
|        | 其他独立建设用地      |            |             |            |             |           |
|        | 交通水利用地及其他建设用地 | 6783.00    | 0.34%       | 8274.00    | 0.41%       | 1491.00   |
|        | 小计            | 65335.00   | 3.25%       | 68913.00   | 3.43%       | 3578.00   |
| 其他土地   | 水域            | 7573.03    | 0.38%       | 7573.03    | 0.38%       | 0.00      |
|        | 自然保留地         | 1220381.94 | 60.72%      | 1216560.94 | 60.53%      | -3821.00  |
|        | 小计            | 1227954.97 | 61.10%      | 1224133.97 | 60.91%      | -3821.00  |
| 行政区总面积 |               | 2009854.22 | 100.00%     | 2009854.22 | 100.00%     | 0.00      |

表 4 白银市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表

| 行政区 | 调整后 2020 年控制目标 |        |                 |        |              | 2015-2020 年指标增量 |        |                 |        |
|-----|----------------|--------|-----------------|--------|--------------|-----------------|--------|-----------------|--------|
|     | 建设用地总规模        |        |                 |        | 人均城镇<br>工矿用地 | 建设用地总规模         |        |                 |        |
|     | 其中：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        | 交通水利、其<br>他建设用地 | 城镇工矿用地 |              | 其中：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        | 交通水利、其他<br>建设用地 |        |
|     | 万公顷            | 万公顷    |                 |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 万公顷    |
| 白银市 | 6.8913         | 6.0639 | 2.2167          | 0.8274 | 233          | 0.3577          | 0.2086 | 0.2657          | 0.1491 |
| 白银区 | 1.2083         | 1.0538 | 0.8473          | 0.1546 | 270          | 0.0650          | 0.0426 | 0.0487          | 0.0225 |
| 平川区 | 0.8186         | 0.6951 | 0.3730          | 0.1235 | 240          | 0.0518          | 0.0302 | 0.0382          | 0.0216 |
| 靖远县 | 1.7497         | 1.5880 | 0.3297          | 0.1618 | 200          | 0.1002          | 0.0606 | 0.0756          | 0.0396 |
| 景泰县 | 1.1592         | 0.9563 | 0.4502          | 0.2030 | 270          | 0.0525          | 0.0308 | 0.0378          | 0.0218 |
| 会宁县 | 1.9555         | 1.7709 | 0.2167          | 0.1846 | 180          | 0.0882          | 0.0444 | 0.0654          | 0.0437 |



表 5 白银市新增建设用地及补充耕地指标表

| 行政<br>区 | 调整后 2020 年控制目标 |        |          |                 | 2015-2020 年指标增量 |        |          |                 |
|---------|----------------|--------|----------|-----------------|-----------------|--------|----------|-----------------|
|         | 新增建设用地         |        |          | 土地整治补充<br>耕地义务量 | 新增建设用地          |        |          | 土地整治补充耕<br>地义务量 |
|         | 其中：新增占用农用地     |        |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                 | 其中：新增占用农用地      |        |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                 |
|         | 万公顷            | 万公顷    |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 万公顷             |
| 白银市     | 1.2070         | 0.5291 | 0.3870   | 0.3870          | 0.5664          | 0.2267 | 0.1843   | 0.1843          |
| 白银区     | 0.3106         | 0.1166 | 0.0564   | 0.0564          | 0.1012          | 0.0407 | 0.0246   | 0.0246          |
| 平川区     | 0.1342         | 0.0618 | 0.0334   | 0.0334          | 0.1054          | 0.0259 | 0.0228   | 0.0228          |
| 靖远县     | 0.2434         | 0.1201 | 0.0955   | 0.0955          | 0.1391          | 0.0622 | 0.0489   | 0.0489          |
| 景泰县     | 0.2154         | 0.0900 | 0.0503   | 0.0503          | 0.1003          | 0.0343 | 0.0282   | 0.0282          |
| 会宁县     | 0.1830         | 0.1406 | 0.1095   | 0.1095          | 0.1203          | 0.0636 | 0.0598   | 0.0598          |

附件 2

表 1-1 白银市耕地保有量调整方案

| 行政区 | 2014 年耕地面积 | 调整后 2020 年耕地保有量 | 调整前 2020 年耕地保有量 | 耕地保有量变化 |
|-----|------------|-----------------|-----------------|---------|
| 白银市 | 51.8170    | 47.8227         | 51.1009         | -3.2782 |
| 白银区 | 1.2840     | 1.1143          | 1.1987          | -0.0844 |
| 平川区 | 3.9630     | 3.3443          | 3.6813          | -0.3370 |
| 靖远县 | 13.4982    | 12.4566         | 12.6606         | -0.2040 |
| 景泰县 | 6.9157     | 6.4775          | 7.1812          | -0.7037 |
| 会宁县 | 26.1561    | 24.4300         | 26.3791         | -1.9491 |

表 1-2 白银市基本农田调整方案

| 行政区 | 调整前     |          | 调整后     |          | 变化量      |          |
|-----|---------|----------|---------|----------|----------|----------|
|     | 基本农田面积  | 基本农田保护比例 | 基本农田面积  | 基本农田保护比例 | 基本农田保护比例 | 基本农田保护比例 |
| 白银市 | 37.67   | 80.96%   | 38.4693 | 80.44%   | -0.52%   | 79.93%   |
| 白银区 | 0.7873  | 80.19%   | 0.8357  | 75.00%   | -5.19%   | 4.84%    |
| 平川区 | 2.7461  | 80.41%   | 2.7741  | 82.95%   | 2.54%    | 2.80%    |
| 靖远县 | 9.8055  | 80.65%   | 10.0039 | 80.31%   | -0.34%   | 19.84%   |
| 景泰县 | 4.9008  | 81.45%   | 5.1594  | 79.65%   | -1.80%   | 25.86%   |
| 会宁县 | 19.4303 | 80.10%   | 19.6962 | 80.62%   | 0.52%    | 26.59%   |

表 1-3 白银市建设用地总量指标调整方案

单位：万公顷

| 行政区 | 2014年现状     |        |        |        |             | 调整后2020年控制目标 |        |        |        |             | 2015-2020年指标增量 |        |        |         |             |
|-----|-------------|--------|--------|--------|-------------|--------------|--------|--------|--------|-------------|----------------|--------|--------|---------|-------------|
|     | 建设用地总规模     |        |        |        |             | 建设用地总规模      |        |        |        |             | 建设用地总规模        |        |        |         |             |
|     | 其中：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        |        |        | 交通水利、其他建设用地 | 其中：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        |        |        | 交通水利、其他建设用地 | 其中：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        |        |         | 交通水利、其他建设用地 |
|     | 城镇工矿用地      | 农村居民地  | 城镇工矿用地 | 农村居民地  |             | 城镇工矿用地       | 农村居民地  | 城镇工矿用地 | 农村居民地  |             |                |        |        |         |             |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
| 白银市 | 6.5335      | 5.8553 | 1.9510 | 3.9043 | 0.6783      | 6.8913       | 6.0639 | 2.2167 | 3.8472 | 0.8274      | 0.3577         | 0.2086 | 0.2657 | -0.0571 | 0.1491      |
| 白银区 | 1.1433      | 1.0112 | 0.7986 | 0.2126 | 0.1321      | 1.2083       | 1.0538 | 0.8473 | 0.2065 | 0.1546      | 0.0650         | 0.0426 | 0.0487 | -0.0061 | 0.0225      |
| 平川区 | 0.7668      | 0.6649 | 0.3347 | 0.3301 | 0.1019      | 0.8186       | 0.6951 | 0.3730 | 0.3221 | 0.1235      | 0.0518         | 0.0302 | 0.0382 | -0.0080 | 0.0216      |
| 靖远县 | 1.6495      | 1.5274 | 0.2541 | 1.2733 | 0.1222      | 1.7497       | 1.5880 | 0.3297 | 1.2583 | 0.1618      | 0.1002         | 0.0606 | 0.0756 | -0.0150 | 0.0396      |
| 景泰县 | 1.1066      | 0.9255 | 0.4123 | 0.5131 | 0.1812      | 1.1592       | 0.9563 | 0.4502 | 0.5061 | 0.2030      | 0.0525         | 0.0308 | 0.0378 | -0.0071 | 0.0218      |
| 会宁县 | 1.8673      | 1.7265 | 0.1512 | 1.5752 | 0.1409      | 1.9555       | 1.7709 | 0.2167 | 1.5542 | 0.1846      | 0.0882         | 0.0444 | 0.0654 | -0.0210 | 0.0438      |

**表 1-4 白银市建设用地增量指标调整方案**

单位：公顷

| 行政区 | 2014年现状 |          | 2015-2020年指标增量 |          | 调整后2020年控制目标 |          |
|-----|---------|----------|----------------|----------|--------------|----------|
|     | 新增建设用地  |          | 新增建设用地         |          | 新增建设用地       |          |
|     |         |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                |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              |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 |
|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万公顷      |
| 白银市 | 0.5202  | 0.1608   | 0.5664         | 0.1843   | 1.207        | 0.387    |
| 白银区 | 0.2094  | 0.0318   | 0.1012         | 0.0246   | 0.3106       | 0.0564   |
| 平川区 | 0.0288  | 0.0106   | 0.1054         | 0.0228   | 0.1342       | 0.0334   |
| 靖远县 | 0.1043  | 0.0466   | 0.1391         | 0.0489   | 0.2434       | 0.0955   |
| 景泰县 | 0.1151  | 0.0221   | 0.1003         | 0.0282   | 0.2154       | 0.0503   |
| 会宁县 | 0.0627  | 0.0497   | 0.1203         | 0.0598   | 0.1830       | 0.1095   |

**表 1-5 白银市人均城镇工矿指标调整方案**

单位：公顷

| 行政区 |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平方米） |                |          |
|-----|---------------|----------------|----------|
|     | 2014 年现状      | 2015-2020 年变化量 | 2020 年目标 |
| 白银市 | 347           | -114           | 233      |
| 白银区 | 349           | -79            | 270      |
| 平川区 | 314           | -74            | 240      |
| 靖远县 | 447           | -247           | 200      |
| 景泰县 | 310           | -40            | 270      |
| 会宁县 | 313           | -133           | 180      |

## 白银市重点建设项目列表

| 项目类型 | 项目名称                       | 建设性质 | 建设年限      | 用地规模 | 涉及县区    |
|------|----------------------------|------|-----------|------|---------|
| 民航   | 白银支线机场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通航机场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铁路   | 包兰铁路中卫至兰州客运专线白银段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环县至海原至中川铁路白银段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至平凉铁路白银段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刘川工业园铁路专用线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银东工业园铁路专用线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 白银西区经济开发区专用线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公路   | G1816 乌海-玛沁高速景泰至中川机场（景泰段）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 S22 白银-中川机场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 S35 景泰-礼县高速会宁至通渭段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G109 北京-拉萨公路白银至兰州（白银段）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G312 上海-霍尔果斯公路<br>鸡儿嘴至清水驿段 | 改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G312 上海-霍尔果斯公路<br>界石铺至鸡儿嘴段 | 改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G247 景泰-昭通公路<br>会宁至靖远段     | 改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靖远县 |
|      | G309 青岛-兰州公路<br>汉家岔至定远段    | 改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G309 青岛-兰州公路<br>祁家南山至汉家岔段  | 改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G247 水泉至石门段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平川区 |
|      | G247 景泰-昭通公路沿寺至水泉段（景泰段）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 G338 海兴-天峻公路（景泰段）          | 改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 G341 唐家台至海原鞬鞬坝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方案（2006年-2020年）

|    |                               |    |           |  |         |
|----|-------------------------------|----|-----------|--|---------|
|    | S103 兰州-黄河石林公路什川至龙湾<br>(白银区段)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 S217 白银-景泰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景泰县 |
|    | S209 共和-九寨沟公路<br>郭城至岷口段       | 改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平川区 |
|    | S227 头寨子-渭源公路<br>头寨子至定西段      | 改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S224 双铺-青江驿公路                 | 改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S225 窄巷子-会宁段                  | 改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S564 三岔口-新庄                   | 改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S209 共和-九寨沟公路共和至黑城子           | 改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平川区 |
| 水运 | 黄河大峡过坝船闸建设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黄河乌金峡过坝船闸建设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水利 | 甘肃中部生态移民扶贫开发供水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会宁县北部生态移民扶贫开发供水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市雨水集蓄利用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引大入秦延伸景泰供水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正路工业园区调蓄水库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市河西走廊高效节水灌溉项目               | 续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引洮一期会宁北部供水工程                  | 续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市大型泵站更新改造工程                 | 续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市新一轮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市小型泵站更新改造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市小型农田水利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兴电灌区齐家大岷隧洞改扩建工程               | 续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市小型水库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市抗旱应急水源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黄河干流白银段防洪治理工程                 | 续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市祖厉河防洪治理工程                  | 续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白银市山洪灾害防治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靖远县县城防洪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方案（2006年-2020年）

|                     |                     |                        |           |           |     |     |
|---------------------|---------------------|------------------------|-----------|-----------|-----|-----|
|                     | 靖远县乌兰镇黄河、祖历河综合治理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 景泰县乡镇沙河水污染防治治理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 能源                  | 国电靖远电厂“上大压小”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上大压小”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大唐景泰电厂二期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靖煤集团2×350MW低热值煤发电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国电平川区热电联产集中供热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集中供热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大唐景泰电厂热电联产集中供热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黄河黑山峡河段梯级开发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黄河靖南水电站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白银市风电场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白银市光伏发电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白银市太阳能热发电示范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白银市生物质发电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白银市清洁能源储热实验示范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白银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白银市地源热泵实验示范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白银市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白银市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工程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白银汽油替代品制造及加注站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市 |     |
|                     | 西气东输四线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                     | CNG子站、标准站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                     | 电力                  | 刘川园区330千伏送变电工程110千伏开关站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 国网通用机场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110千伏贺家川送变电工程       |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 110千伏南川（刘川工业园）送变电工程 |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110千伏玉湾（共和）输变电工程    |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 110千伏土门输变电工程        |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110千伏西区创业园输变电工程     |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 110千伏白银东区银南送变电工程    |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方案（2006年-2020年）

|    |                            |    |           |  |     |
|----|----------------------------|----|-----------|--|-----|
|    | 刘川园区 330 千伏送变电工程 110 千伏开关站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110 千伏北郊输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 110 千伏永新输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110 千伏白银东区银北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 110 千伏景泰东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 35 千伏平头川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35 千伏汉岔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35 千伏四房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35 千伏复兴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 35 千伏黄峽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 35 千伏喜泉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 35 千伏四个山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 35 千伏红水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 35 千伏武川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 35 千伏兴隆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35 千伏东升送变电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黄河石林景区建设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黄河假日城                      | 续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靖远县黄河文化产业园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岷萃园生态度假村二期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靖远县南华山生态文化产业园项目            | 续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靖远县法泉寺景前区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靖远县雪山寺风景旅游区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靖远县哈思山景区开发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白银市天欣源山地体育公园               | 续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东湾镇大坝村生态农业观光园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靖远县水上运动俱乐部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靖远县黄河旅游地产区开发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 会宁县状元历史文化园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 会宁汉唐街“六馆一中心”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旅游 | 《古道名城·印象会宁》歌舞剧院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方案（2006年-2020年）

|                                   |    |           |  |     |
|-----------------------------------|----|-----------|--|-----|
| 郭城驿蒙古风情生态恢复保护区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平川雄立学校滑雪场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甘肃真武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                     | 续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平川龙凤山旅游景区综合开发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平川区旅游开发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平川区红沙浪温泉资源综合开发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平川龙华文化科技创业基地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平川水上素质拓展训练基地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白银区水川黄河大峡游艇码头自驾游宿营基地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白银区水川黄河湿地公园徒步骑行服务站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白银区四龙镇民乐游艇码头自驾游宿营基地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白银区四龙镇剪金山户外营地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中国白银国际生态健康城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毓园生态农庄旅游开发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黄河大峡旅游风景区                         | 前期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乌金峡旅游风景区                          | 前期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剪金山旅游风景区                          | 前期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白银市儿童游乐园                          | 新建 | 2017-2020 |  | 白银区 |
| 景泰县寿鹿山国家森林公园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寺滩乡永泰村旅游示范村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五佛乡兴水村旅游示范村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黄河索桥古渡遗迹保护利用与旅游开发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芦阳老爷山古建筑恢复重建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上沙沃盐池旅游开发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索桥古渡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新墩湾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五佛沿寺旅游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西部民俗文化博览园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新丝路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永泰古城、寿鹿山、老爷山三地旅游开发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西部影视文化基地建设                     | 续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白银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方案（2006年-2020年）

|                           |     |           |  |     |
|---------------------------|-----|-----------|--|-----|
| 景泰县西部民俗文化生态谷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条山农庄现代农业休闲产业园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甘肃景泰新瑞农牧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梧桐山旅游开发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兴水村黄河仙子生态农业养老中心旅游开发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白墩子湿地公园旅游开发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靖远县红色旅游开发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靖远县 |
| 靖远县鱼龙山红色旅游景区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会师旧址拓展保护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红军长征胜利景园二期改造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会宁大墩梁红军烈士陵园暨风景旅游区建设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大会师实景演出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会宁国家烈士陵园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会宁县红色旅游产品研发               | 续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会宁县红军会师影视基地及实景演出建设        | 新建  | 2017-2020 |  | 会宁县 |
| 屈吴山森林公园项目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平川区革命纪念地保护工程              | 新建  | 2017-2020 |  | 平川区 |
| 景泰县一条山国防教育基地一期工程          | 改扩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红色旅游综合开发建设             | 改扩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
| 景泰县西路军景泰烈士陵园建设项目          | 改扩建 | 2017-2020 |  | 景泰县 |